

vanke 万科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：000002、299903 证券简称：万科 A、万科 H 代

公告编号：〈万〉2017-041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。各位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，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，整个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公司董事会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上述议案，公司定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下午 2:30 起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五日